内蒙古自治区自然科学基金

面上项目申报书

 申报序号：

项目名称：

申请人（签字）：

依托单位：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起止年限：

申报日期：

**内蒙古自治区科学技术厅制**

**二O二O年制**

填报说明

一、内蒙古自治区自然科学基金项目采取网上填报的方式，网上提交文档与上报纸质文档内容要一致。

 二、面上基金项目按照“自主选题、自由申报”的原则，由申请

者自行填报，纸质文档在参加人员确认签章及依托单位、合作单位审核盖章后，由依托单位统一报送。

 三、基金项目依托单位是指项目申请者所在单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经自治区科技厅批准的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医疗卫生单位和企业，负责项目的审核、申报工作。

四、依托基地是指国家级、自治区级、教育部的重点实验室。

五、填写面上基金项目申请书，应实事求是，表达准确，符合填制要求。外来语要同时用原文和中文表达。

六、有合作单位的、有学术委员会的必须填写意见和盖章。无学术委员会的由科研管理部门填写意见并盖章。

七、中级职称（含中级）人员申报基金项目，须由两位副高以上同行专家（本项目组成员除外）推荐，其他条件见当年指南。

一、项目基本信息表

|  |  |  |
| --- | --- | --- |
| 项目基本信息 | **项目名称（中）** |  |
| **项目名称（英）** |  |
| **项目类别** |  | **研究属性** |  |
| **申报一级学科** |  | **申报二级学科** |  |
| **申报日期** |  | **申报三级学科** |  |
| **起止年限** |  | **依托研究基地** |  |
| **申请经费** |  万元 | **共需经费** |  万元 |
| 申请人信息 | **姓名** |  | **性别** |  | **民族** |  |
| **身份证号（或其他）** |  | **出生日期** |  |
| **学位** |  | **授予学校** |  | **授予年份** |  |
| **技术职称** |  | **主要研究领域** |  |
| **固定电话** |  | **手机** |  | **电子邮箱** |  |
| **工作单位** |  |
| **所在院所** |  |
| **通讯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依托单位信息 | **名称** |  |
| **联系人** |  | **电子邮箱** |  |
| **电话** |  | **手机号码** |  |
| 合作单位信息 | **合作单位1** |  | **项目分工** |  |
| **合作单位2** |  | **项目分工** |  |
| 项目团队（不含申请人） | **姓名** | **性别** | **出生年龄** | **学位** | **专业** | **职称** | **工作单位** | **项目分工** | **签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研究总人数 | 高级职称 | 中级职称 | 初级职称 |
|  |  |  |  |
| 博士 | 硕士 | 学士 |
|  |  |  |
| 项目摘要 | **限（400字）：** |
| 主题词 | 1、主题词数量不多于5个；2、主题词之间空一格（英文用/分离） |
| **中文主题词** |  |
| **英文主题词** |  |
| **二、立项依据** |
| 1. 立项依据：研究科学意义和经济社会需求程度，国内外研究现状及发展动态，附参考文献目录
2. 研究内容、研究目标以及拟解决的关键科学问题
3. 研究方案及可行性分析（有关方法、技术路线、实验手段、关键技术说明）
4. 创新性与特色性
 |
| **三、研究进度安排及预期研究成果（主要指标要量化）** |
|  |
| **四、研究基础** |
| 1. 与本项目有关的研究工作积累和已取得的研究工作成绩
2. 已具备的实验条件和资料，尚缺少的实验条件和资料及解决的途径
3. 申请者和项目组主要成员研究工作简历，近期发表与本项目有关的主要成果、论文论著目录、获得学术奖励情况及在本项目中承担的任务
4. 申请者正在承担的其它研究项目（名称、编号、任务来源、起止年月、负责或参加以及与本申请项目的关系等情况）
 |

**五、经费预算**

（只填写财政拨款部分）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预算科目名称** | **申请自治区财政经费** | **批准数** | **备注** |
| **总 计** |  |  |  |
| 直接费用合计： |  |  |  |
| 1.设备费 |  |  |  |
| （1）购置设备费 |  |  |  |
| （2）试制设备费 |  |  |  |
| （3）设备升级改造与租赁费 |  |  |  |
| 2.材料费 |  |  |  |
| 3.测试化验加工费 |  |  |  |
| 4.燃料动力费 |  |  |  |
| 5.会议/差旅/国际合作与交流费 |  |  |  |
| 6.出版/文献/信息传播/知识产权事务费 |  |  |  |
| 7.劳务费 |  |  |  |
| 8.咨询费 |  |  |  |
| 9.其他支出 |  |  |  |
| 间接费用合计： |  |  |  |
| 1.仪器设备房屋使用折旧 |  |  |  |
| 2.水、电、气、暖消耗 |  |  |  |
| 3.有关管理费用 |  |  |  |
| 4.绩效支出 |  |  |  |

注：科目按照开支范围编制预算，具体见下页说明。

**预算科目开支范围说明**

直接费用：

（一）设备费，指在项目研究开发过程中购置或试制专用仪器设备、对现有仪器设备进行升级改造以及租赁外单位仪器设备而发生的费用。

（二）材料费，指在项目研究开发过程中消耗的各种原材料、辅助材料、低值易耗品等的采购及运输、装卸、整理等费用。

（三）测试化验加工费，指在项目研究开发过程中支付给外单位（包括项目承担单位内部独立经济核算单位）的检验、测试、化验及加工等费用。

（四）燃料动力费，指在项目研究开发过程中相关大型仪器设备、专用科学装置等运行发生的可以单独计量的水、电、气、燃料消耗等费用。

（五）会议/差旅/国际合作与交流费：是指在项目研究开发过程中发生的差旅费、会议费和国际合作与交流费。

会议费指项目研究开发过程中组织召开学术研讨、咨询以及协调项目等会议而发生的费用；

差旅费指项目研究开发过程中开展或参加科学实验（试验）、科学考察、业务调研、学术交流等所发生的外埠差旅费、市内交通费等费用；

国际合作与交流费指项目研究开发过程中项目研究人员出国（境）参加学术交流活动及国（境）外专家来我区所需要的费用。

（六）出版/文献/信息传播/知识产权事务费，指在项目研究开发过程中，需要支付的出版费、资料费、专用软件购买费、专业技术购买费、文献检索费、专业通信费、专利申请及其他知识产权事务以及科普宣传等费用。

（七）劳务费，指支付给参与项目实施的硕士研究生、博士生、访问学者以及项目聘用的研究人员、科研辅助人员等劳务费，以及临时聘用人员的社会保险补助费用。

（八）咨询费，指在项目研究开发过程中支付给临时聘请的咨询专家的费用。

（九）其他支出，指与项目研究开发相关且不能列入上述科目的其他必要费用。

间接费用：是指承担项目承担单位在组织实施项目过程中发生的，无法在直接费用中列支的相关费用。主要包括项目承担单位为项目研究开发提供的现有仪器设备及房屋使用折旧，水、电、气、暖消耗，有关管理费用的补助支出，以及绩效支出等。间接费用使用分段超额累退比例法计算并实行总额控制，核定比例按照不超过直接费用扣除设备购置费的一定比例核定：500万元以下（包括500万元）按30%核定。

**六、主要仪器、设备、材料明细表**  （只填写财政拨款部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物资名称** | **型号、规格** | **单价** | **数量** | **金额（万元）** | **用途**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明细表填写的是“五、经费预算”中“购置设备费”和“材料费”的预算明细。

**七、专家推荐意见**（中级职称人员申报面上项目需要两名高级专业职称同行专家对其研究基础及研究能力进行确认，其中项目组成员不能进行推荐。注意：1.专家信息必须全部填写 2.以下内容全部用钢笔或圆珠笔填写）

|  |  |  |  |
| --- | --- | --- | --- |
| 第一推荐人姓名 | 专业技术职务 | 现从事专业 | 所在单位 |
|  |  |  |  |
| 推荐意见： 推荐人签章： |
| 第二推荐人姓名 | 专业技术职务 | 现从事专业 | 所在单位 |
|  |  |  |  |
| 推荐意见： 推荐人签章： |

**八、申请者依托单位学术委员会审查意见：**

|  |
| --- |
|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九、申请者所在单位审查意见与保证**

|  |
| --- |
| 已按规定对申请人进行了资格审查，同意学术委员会或科技管理部门意见，并保证在项目获得资助后做到以下几点：1. 保证对研究计划实施所需的人力、物力和工作时间等条件给予支持。
2. 保证基金经费专款专用，并全部用于本项目研究。
3. 保证基金项目按时结题验收。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十、合作单位意见：**

|  |  |
| --- | --- |
|   合作单位1（盖章） 年 月 日 |    合作单位1（盖章） 年 月 日 |

**十一、盟市或自治区主管部门意见**

|  |  |
| --- | --- |
| **盟市单位** | **区直单位** |
|  **科技局（公章） 财政局（公章）****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主管部门（公章）****年 月 日** |

**十二、相关附件（主持人身份证件、专业技术职务或职称证，最高学位及学历证书）**

1、科研诚信承诺书（必须提供）

2、身份证、专业技术职务或职称证、最高学位证书、学历证书复印件。

3、申请书签字页、盖章页需网上上传。

**附件1**

内蒙古自治区自然科学基金项目

申报单位科研诚信承诺书

我单位根据《内蒙古自治区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管理办法》和指南要求，并在认真阅读理解内蒙古自治区科技计划经费预算管理相关文件及有关财务规章制度基础上，自愿提交项目(课题)申报材料。在此郑重承诺:本单位已就所申报材料全部内容的真实性、完整性以及各项数据的准确性进行审核，不存在科研不端行为、违反科研伦理和虚假、虚高编报项目预算行为；申报材料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在参与内蒙古自治区科技计划项目申报、评审、立项、实施、验收过程中，遵守有关评审规则和工作纪律，杜绝以下行为：

（一）采取贿赂或变相贿赂、造假、剽窃、故意重复申报等不正当手段获取科技计划项目承担资格。

（二）以任何形式探听未公开的评审专家名单及其他评审过程中的保密信息，干扰评审或可能影响评审公正性的活动。

（三）不如实填写《任务书》；实施过程中，随意降低目标任务和约定要求；把任务转包，分包他人。

（四）隐瞒违背科研诚信要求的行为，不上报，不处理；不配合科研不端行为调查处理工作。

（五）推脱，拒绝或不配合科技计划项目现场监督检查工作。

（六）虚构、伪造科研成果、证件、协议书、审计报告等验收材料，或以实施周期外、不相关的成果冲抵交差。

（七）其它违反财经纪律和相关管理规定的行为。

如有违反，本单位愿接受相关部门做出的各项处理决定，包括但不限于取消项目(课题)承担资格，追回项目(课题)经费，向社会通报违规情况，一定期限内取消科技计划项目申报资格，记入科研诚信严重失信行为数据库以及接受相应的党纪政纪处理等。

承诺单位 依托单位负责人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

内蒙古自治区自然科学基金项目

申报人科研诚信承诺书

本人根据《内蒙古自治区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管理办法》和指南要求，并在认真阅读理解内蒙古自治区科技计划经费预算管理相关文件及有关财务规章制度基础上，自愿提交项目(课题)申报材料。

本人在此郑重承诺：所申报材料内容真实有效，不存在科研不端、违反科研伦理行为和虚假、虚高编报项目预算行为；申报材料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在参与内蒙古自治区科技计划项目申报、评审、立项、实施、验收过程中，遵守有关评审规则和工作纪律，杜绝以下行为：

（一）采取造假、剽窃、故意重复申报等不正当手段获取科技计划项目承担资格。

（二）以任何形式探听未公开的评审专家名单及其他评审过程中的保密信息，干扰评审或可能影响评审公正性的活动。

（三）在实施过程中，随意降低目标任务和约定要求。

（四）抵触、不配合科研不端行为调查工作。

（五）以次充好，虚构科研成果、证件、协议书、审计报告等验收材料，或以实施周期外、不相关的成果冲抵交差。

(六)其它违反财经纪律和相关管理规定的行为。

如有违反，本人愿接受相关部门做出的各项处理决定，包括但不限于取消项目(课题)承担资格，追回项目(课题)经费，向社会通报违规情况，一定期限内取消科技计划项目申报资格，记入科研诚信严重失信行为数据库以及接受相应的党纪政纪处理等。

项目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